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4 年 5 月 20 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 22 号华夏银行大厦二层多功能厅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58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1,762,321,705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73.9075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记名投票和网络投票的方式进行表决。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为本次股东大会召集人，李民吉董事长主持召开会议。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 16 人，出席 9 人，王洪军董事、朱敏董事、才智伟董事、马晓燕董事、曾北川董事、关继发董事、邹立宾董事因公务未能出席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 9 人，出席 7 人，郭鹏监事会主席、祝小芳外部监事因公务未能出席会议；

3、公司董事会秘书宋继清先生出席会议，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4、公司董事候选人瞿纲先生出席会议。

二、 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议案名称：《华夏银行董事会 2023 年度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1,760,379,861	99.9835	1,111,844	0.0095	830,000	0.0070

2、 议案名称：《华夏银行监事会 2023 年度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1,760,304,061	99.9828	1,297,644	0.0110	720,000	0.0062

3、 议案名称：《华夏银行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1,760,489,861	99.9844	1,175,144	0.0100	656,700	0.0056

4、 议案名称：《华夏银行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1,761,321,601	99.9915	1,000,104	0.0085	0	0.0000

公司 2023 年度累计可供分配的利润为 1,212.78 亿元，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24.30 亿元，提取一般准备 12.26 亿元，向永续债投资者支付 2023 年度利息 19.40 亿元，按总股本 15,914,928,468 股为基数，每 10 股现金分红 3.84 元（含税），分

配现金股利 61.11 亿元（含税）。2023 年度利润分配后的未分配利润为 1095.71 亿元。

5、议案名称：《华夏银行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1,483,561,521	97.6301	277,058,184	2.3555	1,702,000	0.0144

6、议案名称：《关于聘请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及其报酬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1,736,652,454	99.7818	5,138,255	0.0437	20,530,996	0.1745

公司继续聘请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4 年度国内及国际审计的服务机构。审计服务范围主要包括：2024 年度审计、2024 年中期审阅、2024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及其他相关审计服务等，总费用不超过 800 万元。

7、议案名称：《华夏银行 2023 年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执行情况及关联交易情况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1,761,402,401	99.9922	809,304	0.0069	110,000	0.0009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关联交易各项指标均控制在监管要求的范围之内。

8、议案名称：《关于申请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

8.01、议案名称：对首钢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关联交易额度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8,311,697,944	99.9893	893,164	0.0107	0	0.0000

同意核定首钢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人民币 417.1580 亿元。其中，授信类关联交易额度人民币 305 亿元（不含关联方提供的保证金存款以及质押的银行存单和国债金额），非授信类关联交易额度人民币 112.1580 亿元。

8.02、议案名称：对国网英大国际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关联交易额度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8,685,492,283	99.9894	923,348	0.0106	0	0.0000

同意核定国网英大国际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人民币 369.6606 亿元。其中，授信类关联交易额度人民币 230 亿元（不含关联方提供的保证金存款以及质押的银行存单和国债金额），非授信类关联交易额度人民币 139.6606 亿元。

8.03、议案名称：对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关联交易额度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9,198,253,295	99.9912	813,348	0.0088	0	0.0000

同意核定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人民币 696.0559 亿元。其中，授信类关联交易额度人民币 230 亿元（不含关联方提供的保证金存款以及质押的银行存单和国债金额），非授信类关联交易额度人民币 466.0559 亿元。

8.04、议案名称：对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关联交易额度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0,033,226,640	99.9911	893,164	0.0089	0	0.0000

同意核定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人民币 261.6003 亿元。其中，授信类关联交易额度人民币 150 亿元（不含关联方提供的保证金存款以及质押的银行存单和国债金额），非授信类关联交易额度人民币 111.6003 亿元。

8.05、议案名称：对云南合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关联交易额度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1,200,547,157	99.9918	923,348	0.0082	0	0.0000

同意核定云南合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人民币 367.5834 亿元。其中，授信类关联交易额度人民币 75.70 亿元（不含关联方提供的保证金存款以及质押的银行存单和国债金额），非授信类关联交易额度人民币 291.8834 亿元。

8.06、议案名称：对华夏金融租赁有限公司关联交易额度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1,761,538,541	99.9933	783,164	0.0067	0	0.0000

同意核定华夏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人民币 226.6643 亿元。其中，授信类关联交易额度人民币 220 亿元（不含关联方提供的保证金存款以及质押的银行存单和国债金额），非授信类关联交易额度人民币 6.6643 亿元。

8.07、议案名称：对华夏理财有限责任公司关联交易额度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1,761,508,357	99.9931	813,348	0.0069	0	0.0000

同意核定华夏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人民币 814.6003 亿元。其中，授信类关联交易额度人民币 100 亿元（不含关联方提供的保证金存款以及质押的银行存单和国债金额），非授信类关联交易额度人民币 714.6003 亿元。

9、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津贴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1,757,542,942	99.9594	4,738,763	0.0403	40,000	0.0003

10、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津贴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1,757,432,942	99.9584	4,848,763	0.0413	40,000	0.0003

11、议案名称：《关于选举瞿纲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执行董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1,742,001,299	99.8272	20,257,106	0.1722	63,300	0.0006

瞿纲先生的董事任职资格尚需报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核准。瞿纲先生自董

事任职资格获得核准之日起履职，任期至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二) 现金分红分段表决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持股 5%以上普通股股东	10,817,093,634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持股 1%-5%普通股股东	560,851,2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持股 1%以下普通股股东	383,376,767	99.7398	1,000,104	0.2602	0	0.0000
其中：市值 50 万以下普通股股东	368,322,015	99.8572	526,704	0.1428	0	0.0000
市值 50 万以上普通股股东	15,054,752	96.9513	473,400	3.0487	0	0.0000

(三)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4	华夏银行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944,227,967	99.8942	1,000,104	0.1058	0	0.0000
6	关于聘请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及其报酬的议案	919,558,820	97.2843	5,138,255	0.5436	20,530,996	2.1721
8.01	对首钢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关联交易额度	944,334,907	99.9055	893,164	0.0945	0	0.0000
8.02	对国网英大国际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关联交易额度	944,304,723	99.9023	923,348	0.0977	0	0.0000
8.03	对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关联交	944,414,723	99.9140	813,348	0.0860	0	0.0000

	易额度						
8.04	对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关联交易额度	944,334,907	99.9055	893,164	0.0945	0	0.0000
8.05	对云南合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关联交易额度	383,453,523	99.7598	923,348	0.2402	0	0.0000
8.06	对华夏金融租赁有限公司关联交易额度	944,444,907	99.9171	783,164	0.0829	0	0.0000
8.07	对华夏理财有限责任公司关联交易额度	944,414,723	99.9140	813,348	0.0860	0	0.0000
9	关于修订《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津贴制度》的议案	940,449,308	99.4944	4,738,763	0.5014	40,000	0.0042
10	关于修订《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津贴制度》的议案	940,339,308	99.4828	4,848,763	0.5130	40,000	0.0042
11	关于选举瞿纲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执行董事的议案	924,907,665	97.8502	20,257,106	2.1431	63,300	0.0067

(四)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 11 项议案，均获得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过半数通过。其中，《关于申请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涉及的关联股东首钢集团有限公司、国网英大国际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云南合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回避表决相关分项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阅了《关于华夏银行监事会对董事会及其成员 2023 年度履职评价情况的报告》《关于华夏银行监事会及其成员 2023 年度履职评价情况的报

告》《关于华夏银行监事会对高级管理层及其成员 2023 年度履职评价情况的报告》
《华夏银行 2023 年度大股东评估报告》《华夏银行 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三、 律师见证情况

1、 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天达共和律师事务所

律师：邢冬梅、程静

2、 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表决程序、表决结果等事项，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及其所形成的有关决议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21 日